

子計畫 2-1、鼓勵學生參與並通過本土語言能力認證考試-閩南語

子計畫 2-1：基隆市 112 學年度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輔導班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本土教育補助要點。
- 二、基隆市 112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

貳、目的

- 一、輔導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現職教師(含代課代理教師)及社會人士等參加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聽說讀寫等技巧。
- 二、提升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現職教師(含代課代理教師)及社會人士等閩南語語言意識及對自身母語之認同與尊重。
- 三、培養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現職教師(含代課代理教師)及社會人士等閩南語識讀、聆聽、演說及拼音能力。

參、指導單位：教育部

肆、主辦單位：基隆市政府

伍、承辦單位：基隆市成功國民小學

陸、實施對象：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現職教師(含代課代理教師)及社會人士等，凡報名參加 113 年度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者，均得報名認證考試輔導班，預計共錄取 50 名。

柒、研習時間：113 年 7 月 8 日至 7 月 12 日，共 5 天合計 36 小時。預計招收 50 人。

捌、研習地點：本市成功國小會議室。

玖、報名時間及方式：自即日起至 7 月 5 日止逕上全國教師進修網報名，研習序號 4392094。

壹拾、課程表如附件。

壹拾壹、全程研習結束並完成研習所有模擬題目者，始核給研習時數計 36 小時。

壹拾貳、請各校本權責核予參加人員公假登記。

壹拾參、辦理本項計畫有功人員，報請市府辦理敘獎。

壹拾肆、經費來源：教育部補助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壹拾伍、本計畫報請基隆市政府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基隆市 112 學年度閩南語能力認證考試輔導班課程表

地點：基隆市成功國小

| 時間 | 113.7.08 (一) | 113.7.09 (二) | 113.7.10 (三) | 113.7.11 (四) | 113.7.12 (五) |
|-----------------|-----------------------|---------------|---------------|---------------------|-------------------------------------|
| 08:30- 08:50 | 報到 始業式 | 完成分組作 業 | 完成分組作 業 | 完成分組作 業 | 08:00—08:10 報到 |
| | | | | | 08:10--09:00 分組練習 閩南語拼音測 驗 |
| | | | | | 簡淑清老師 |
| 09:00- 12:00 | 臺羅音韻系 統拼音練習 (一) | 口語-朗讀測 驗練習 | 用字與寫作 測驗練習 | 閱讀-克漏字 測驗練習 | 朗讀稿標音實 務課程 |
| | 賴錫真老師 | 游舒帆老師 | 蕭世楓老師 | 簡淑清老師 | 簡淑清老師 |
| 12:00- 13:00 | 用餐、休息 | | | | |
| 13:00- 16:00 | 臺羅音韻系 統拼音練習 (二) | 口語-看圖說 話練習 | 用字與寫作 測驗練習 | 聽力-演說 選擇測驗練 習 | 分組練習 臺羅拼音 分組測驗 |
| | 賴錫真老師 | 游舒帆老師 | 蕭世楓老師 | 簡淑清老師 | 簡淑清老師 |
| 16:00- 17:00 | 分組練習 臺羅拼音 | 口語-看圖說 話練習 | 用字與寫作 測驗練習 | 分組練習 演說 | 分組測驗 |
| | 賴錫真老師 | 游舒帆老師 | 蕭世楓老師 | 簡淑清老師 | 簡淑清老師 |